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林來利
電話：03-3322101~7522
傳真：03-3367101
電子信箱：wt10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600313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函(1060031377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辦理「國中及國小尖端實驗營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6年4月19日師大科教中字第106100947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2017年國中尖端實驗營：

- 1、日期：106年5月20、21日(星期六、日)。
- 2、對象：對科學實驗有興趣之國中學生。

(二)2017年國小尖端實驗營：

- 1、日期：106年5月27日(星期六)。
- 2、對象：對科學實驗有興趣之國民小學高年級學生。

(三)詳細課程內容及報名收費方式等資訊，公布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網站<http://www.sec.ntnu.edu.tw>。

三、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函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

副本： 2017-05-01 文章
13:44:11 交換

裝



訂



線